

铜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铜川市协调劳动关系三方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开展全市劳动用工“查风险 强协商 保支付 促和谐”专项行动的通知

各区县人社局、总工会、企业暨企业家联合会、工商业联合会，
新区人社局：

为了加强劳动用工指导服务，全面提升集体协商质效，有效
防范化解欠薪风险隐患，持续巩固根治欠薪成果，促进劳动关系
和谐稳定，按照国家协调劳动关系三方、省级协调劳动关系三方
《关于开展劳动用工“查风险 强协商 保支付 促和谐”专项行动
的通知》要求，自 2023 年 6 月至 12 月，在全市开展劳动用工“查
风险 强协商 保支付 促和谐”专项行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目标任务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中省市关于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的决策部署，以促进企业发展、
维护职工权益为目标，坚持预防为先，化解为主，充分发挥协调
劳动关系三方机制作用，加强劳动关系风险动态监测，集中指导
开展集体协商要约，分类推动企业开展工资集体协商，及时督促
企业妥善化解基层欠薪矛盾隐患，守住不发生系统性、区域性劳

动关系风险的安全底线，保持劳动关系和谐稳定。

二、主要措施

（一）强化风险摸排

6月中旬至7月中旬，各区县协调劳动关系三方要全面梳理排查欠薪风险隐患。发挥劳动关系协调员、劳动争议仲裁调解员、工会劳动法律监督员、集体协商指导员等各方力量作用，以欠薪风险为重点，主动上门为企业开展劳动用工法治“体检”服务，了解企业用工、工资发放等情况，对存在的劳动用工法律风险及时提出改进建议。结合部门间共享的企业缴税、缴费等数据信息，综合分析研判企业风险等级，建立工作台账，明确整改事项、整改时限和整改负责人，做到整改一条消除一条，力争将欠薪等劳动关系风险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。

（二）突出协商要约

7月下旬至8月中旬，各区县协调劳动关系三方要积极引导支持企业与工会开展“要约行动”。落实好全省“提振信心、共商共创、和谐前行”为主题的集体协商“要约行动”。上级工会要帮助和指导基层工会依法行使要约权。基层工会要主动开展“要约行动”，引导生产经营正常、经济效益稳定且发展势头良好的企业，重点就职工技能要素参与企业分配、育龄职工弹性工作方式等进行集体协商。指导生产经营困难企业与职工重点协商调整薪酬水平、支付周期，努力稳定工作岗位。对因兼并、解散、破产等原因，致使集体合同或专项集体合同无法履行或部分无法履

行等情形的企业，依照法定程序变更、解除集体合同或专项集体合同。以货运、网约车、网约配送等行业的头部平台企业为重点，推动建立协商协调机制，定期就计件单价、抽成比例、在线时长、派单量、极端天气补贴等开展协商，明确相关标准调整程序、矛盾纠纷解决机制，从源头上消除劳动关系风险隐患。

（三）开展指导服务

7月下旬至12月中旬，各区县协调劳动关系三方要加强分类指导，帮助企业用好惠企政策，助力企业恢复元气，支持企业稳岗扩岗促就业。加强与市场监管、税务等部门的联系，以新办企业为重点，开展送法律法规进企业活动。通过免费发放用工指南、组织线上讲座等多种方式宣传劳动法律法规政策，指导企业建立健全工资支付、民主管理等内部规章制度，引导职工有序参与企业管理，保障劳动者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，有效防范因制度不健全导致的劳动报酬争议。对符合法定情形确需裁员的企业，指导其提前30日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，并向当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报告裁减人员方案，依法履行程序。对因企业裁员产生的失业人员，要有针对性地开展就业援助、心理指导、技能提升等服务，帮助失业人员尽快再就业。对可能引发大规模裁员、集体停工、集体讨薪等苗头性、倾向性重大风险隐患，要提前介入，主动上门，有效指导化解。

（四）注重示范引领

各区县协调劳动关系三方要以今年开展的第一届全国和谐

劳动关系创建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表彰为契机，大力宣传企业在健全劳动关系协调机制、矛盾调处机制、争议多元处理机制、劳动者权益保障机制，积极防范化解欠薪等劳动关系风险矛盾方面的典型做法，营造防范欠薪风险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的良好社会氛围。积极推进区域和谐劳动关系高质量发展改革创新试点，创新完善根治欠薪制度机制和方式方法，形成一批可推广可复制的典型经验和做法。

三、组织实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要提高政治站位，精心组织实施。按照《陕西省推进新时代和谐劳动关系创建工作活动工作方案》要求，结合各自职能，发挥三方机制优势，密切协同配合，形成工作合力，推动专项行动顺利开展。

（二）明确责任分工。各区县要制定实施方案，明确时间进度、具体举措和责任单位，采取有力措施，分类有序推进。各区县人社部门要牵头对专项行动情况进行定期调度和不定期督促，确保专项行动走深走细走实。工会部门要引导广大职工积极主动为企业优化用工管理、防范劳动关系风险献计出力。企联、工商联要引导会员企业承担社会责任，积极参与集体协商，主动预防、化解欠薪等劳动关系风险隐患。

（三）推进区域协同。要建立根治欠薪工作区域协同机制，在有关政策制定出台、劳动争议处理和监察执法等方面加大协同力度，对可能出现群体性事件跨地区蔓延的，要加强信息互通、

资源互助，确保无缝衔接，全面稳妥处置。

（四）做好宣传引导。要加强与主流媒体、新媒体的协同配合，多渠道宣传专项行动开展情况和工作进展成效，大力宣传和谐劳动关系创建示范企业、集体协商典型案例、金牌劳动关系协调员事迹等，发挥榜样示范作用，为专项行动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和社会氛围。

2023年12月1日之前，各区县协调劳动关系三方要梳理总结本地区工作情况，将书面材料及其电子版报送至市协调劳动关系三方委员会办公室。

附件：劳动用工法治“体检”服务工作台账



附件

劳动用工法治“体检”服务工作站

单位名称：